
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遴補甄選職缺公告	
機 關 名 稱	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榮譽國民之家
職 稱	約用護理人員
期 間	不定期
名 額	3人(得依需要列候補2至3人)
性 別	不拘
工 作 地 點	臺南市東區裕永路 555 號、永康區忠孝路 6 號
上 網 期 間	115 年 09 月 10 日起
資 格 條 件	需具備下列各項條件： 1. 學歷：教育部認可專科以上護理科系學校畢業(該校改制前之護校畢業人員亦可)。 2. 專業證照：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核發護士或護理師證書，<u>具長照服務人員證明及失智症訓練證明者尤佳。</u> 3. 經歷：<u>初任或現(曾)任護理工作</u>(請檢附在職或離職證明)，且須能配合輪值班者。具有安養護機構、護理之家、安寧緩和療護或感控實務經驗，熟悉電腦文書處理與統計分析能力優先進用。 4. 消極條件：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各款情事之一者。 5. 具備中華民國國籍，且未具雙重國籍，亦未具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不得任用之情事。 附註：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
工 作 項 目	1. 負責安養護住民照護工作及衛教指導。 2. 協助督導照服員生活照顧工作之執行。 3. 傳染病防治、預防保健計畫之執行。 4. 值班急診處理及護送住民就醫。 5. 臨時交辦事項。
聯 絡 及 徵 選 方 式	1. 報名請至本家網站 (https://www.vac.gov.tw/mp-211.html) 「訊息公告」-「最新消息」下載「應徵履歷表_約用護理人員」填寫，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、護理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專業(護理師或護士)證照、工作經驗證明文件、榮民證(非榮民免附)等相關文件影本。相關文件請掛號郵寄本榮家憑辦，信封外請註明報名甄選<u>保健組約用護理人員</u>職缺。 2. 收件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人員招滿為止。 3. 甄選程序：符合前開資格條件，且經審查合於業務需要者，另行通知面試及(或)筆試(專業知能)。 4. 不符合前開資格條件或經審查不合業務需要者，恕不通知。 5. 通信報名地址：臺南市東區裕永路 555 號；聯絡電話： 請於上班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17 時撥打 (1) 薪資福利項目：06-2690418 轉 11113 呂小姐 (2) 工作內容及條件：06-2690418 轉 21225、21226 曾小姐、林小姐 6. 月支工作報酬：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安養機構約用護理人員報酬標準表，薪級共 8 級(296 至 352 薪點)，115 年 9 月 1 日起調薪 312 點，折合薪資 4 萬 3,399 元/月，具師級證照者每月加給 2,000 元計 45,399 元，薪資以月計，服務未滿月者，按實際在職日覈實計

	支，夜班費另計： (1)三班制固定班：晚班每班支給 500 元、夜班 700 元。 (2)三班制非固定班：晚班每班支給 400 元、夜班 550 元。 (3)二班制：日班 300 元、夜班 1,100 元。 7. 年終獎金比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。另依本會及所屬機構約用人員進用管理補充規定，年終考核甲等晉薪一級，以晉至最高薪級為限。 8. 其他福利事項：文康活動費 3000 元、護理師公會年費 1000 元及年度體檢費 1200 元。 9. 本公告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-	--